

青海省工程咨询协会文件

青工咨协〔2021〕2号

青海省工程咨询协会 关于2021年度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 资格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2021年度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中咨协资信〔2021〕10号）精神，为做好我省2021年度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报名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时间和科目

4月10日 上午：9:00-11:30《宏观经济政策与发展规划》

下午：14:00-16:30《工程项目组织与管理》

4月11日 上午：9:00-11:30《项目决策分析与评价》

下午：14:00-16:30《现代咨询方法与实务》

二、报考条件

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并具备以下条件之一的，可以申请参加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

（一）申请参加全科目（考4科）考试报名条件：

1、取得工学学科门类专业，或者经济学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专业大学专科学历，累计从事工程咨询业务满8年；

2、取得工学学科门类专业，或者经济学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专业大学本科学历或者学位，累计从事工程咨询业务满6年；

3、取得含工学学科门类专业，或者经济学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专业在内的双学士学位，或者工学学科门类专业研究生毕业，累计从事工程咨询业务满4年；

4、取得工学学科门类专业，或者经济学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硕士学位，累计从事工程咨询业务满3年；

5、取得工学学科门类专业，或者经济学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博士学位，累计从事工程咨询业务满2年；

6、取得经济学、管理学学科门类其他专业，或者其他学科门类各专业的上述学历或者学位人员，累计从事工程咨询相关业务年限相应增加2年；

7、人事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申请参加免试部分科目（考2科）考试报名条件：

1、获得中国工程咨询协会组织评选的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以及住房城乡建设部组织评选的全国优秀勘察设计金、银奖所附获奖证书或获奖名单中所列人员；

2、通过全国统一考试取得工程技术类职业资格证书并从事工程咨询相关业务满8年（注：范围限于列入国家职业资格目录的工程技术类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具体包括：监理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注册核安全工程师、注册设备监理师、一级建造师、注册土木工程师、注册电气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注册化工工程师、注册环保工程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城乡规划师、一级造价工程师）。

三、报名程序、时间、资格审查

（一）程序

报考人员须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登录青海省人事考试信息网（<http://www.qhpta.com/ncms/index.shtml>）“网上报名”栏目进行报名。报考人员须按青海省人事考试中心《关于2021年度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报名安排的通知》流程报名。

（二）时间

报名时间：2021年3月1日9时—2021年3月8日18

时；网上审核时间：2021 年 3 月 1 日 9 时—2021 年 3 月 9 日 18 时（仅工作日、上班时进行审核）；缴费时间：2021 年 3 月 1 日 9 时—2021 年 3 月 10 日 24 时。逾期不再办理。

（三）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具体事项详见青海省人事考试中心《关于 2021 年度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报名安排的通知》。

（http://www.qhpta.com/ncms/article_N032102263681.shtml）

四、其他事项

（一）报考人员自愿选择是否采用告知承诺制方式报名：选择采用告知承诺制方式报名，在未缴费且报名截止前仅有一次撤回承诺的机会，撤回承诺后将进行网上上传材料然后等待核查；不采用告知承诺制方式报名，将直接进行网上上传材料然后等待核查（存在虚假承诺行为的、存在严重违纪违规行为或特别严重违纪违规行为的、被记入资格考试诚信档案库且在记录期内的人员，不适用告知承诺制）。

（二）考试成绩实行滚动管理，即：考 4 科的人员成绩滚动期为 4 年；考 2 科（《项目决策分析与评价》《现代咨询方法与实务》）的人员成绩滚动期为 2 年。

（三）考试只在西宁设考场，2021 年 4 月 6 日 9 时至 9 日 24 时登录省人事考试中心网站打印准考证。

（四）“从业年限”，是指报考人员自参加工作之日起累

计从事工程咨询业务时间的总和,计算截止日期为考试当年度的 12 月 31 日。“专业”是指教育部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20 版)中所设置的有关学科门类专业,具体如下:“工学学科门类”专业是指“工学”学科门类下的所有专业;“经济学类”专业是指“经济学”学科门类下“经济学类”中的经济学专业和经济统计学专业;“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专业是指“管理学”学科门类下“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中的管理科学专业、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工程管理专业、房地产开发与管理专业以及工程造价专业。“学历、学位”是指国家承认的国民教育系列学历、学位,包括参加高等教育、成人高等教育、电大开放教育、网络远程教育、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所取得的学历、学位。本人应完成学业并获得相关学历、学位证书(肄业证书、结业证书除外)。工程咨询相关业务“是指《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17 年第 9 号)规定的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即规划咨询、项目咨询、评估咨询、全过程工程咨询。投资咨询、招标代理、勘察、设计、监理、造价、项目管理等均属于工程咨询业务。

(五) 2021 年度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采用 2021 年版《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参考教材》及 2021 年版《咨询工程师(投资)资格考试大纲》。根据大纲要求,本年度考试将增加“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有关内容。

五、联系方式

省工程咨询协会

联系电话：6142206

省人事考试中心

联系电话：0971-8258589

附件：《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关于咨询工程师（投资）
职业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说明》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文件

中咨协资信〔2021〕7号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关于 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说明

各有关单位和人员：

为认真贯彻执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的《工程咨询（投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和《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人社部发〔2015〕64号（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或《实施办法》），做好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以下简称“考试”）的各项工作，现就《暂行规定》和《实施办法》中的有关规定及相关问题做如下说明：

一、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属于国家设立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纳入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统一规划管理。根据人社部发〔2015〕64号文件规定，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具体负责考试的组织和实施工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按照职责分工负责指导、监督和检查。

二、考试的部分考务工作委托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负责，各地方工程咨询协会协助当地人事考试机构做好考试政策解释等相关工作。

三、报考人员通过中国人事考试网统一报名。凡符合《暂行规定》和《实施办法》规定报考条件的人员，均可报名参加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

四、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报名证明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具体内容和要求以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报名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文件和考务工作通知为准。报考人员需注册或完善注册信息，报考前认真阅读报考须知和报考条件说明。

五、考试结束后将采用技术手段甄别雷同答卷，雷同答卷成绩按无效处理。

六、考试设《宏观经济政策与发展规划》《工程项目组织与管理》《项目决策分析与评价》和《现代咨询方法与实务》4个科目。考试成绩实行4年为一个周期的滚动管理办法，应试人员在连续4个考试年度内参加全部（4个）科目的考试并合格，可取得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证书。

符合免考条件的应试人员，只参加《项目决策分析与评价》和《现代咨询方法与实务》2个科目的考试。考试成绩实行2年为一个周期的滚动管理办法，应试人员在连续2个考试年度内

通过应试科目的考试，可取得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证书。

七、《暂行规定》中所称“工程咨询业务”，是指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的《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7 年第 9 号令）中规定的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包括：（一）规划咨询：含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及行业规划的编制；（二）项目咨询：含项目投资机会研究、投融资策划，项目建议书(预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的编制，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咨询等；（三）评估咨询：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委托的对规划、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PPP 项目实施方案、初步设计的评估，规划和项目中期评价、后评价，项目概预决算审查，及其他履行投资管理职能所需的专业技术服务；（四）全过程工程咨询：采用多种服务方式组合，为项目决策、实施和运营持续提供局部或整体解决方案以及管理服务。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投资规〔2019〕515 号），投资咨询、招标代理、勘察、设计、监理、造价、项目管理等，均属于工程咨询业务。

八、《暂行规定》第二章第十条中所称的“专业”是指教育部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20 年版）中所设置的有关学科门类专业，具体如下：“工学学科门类”专业是指“工学”学科门类下的所有专业；“经济学类”专业是指“经

济学”学科门类下“经济学类”中的经济学专业和经济统计学专业；“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专业是指“管理学”学科门类下“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中的管理科学专业、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工程管理专业、房地产开发与管理专业以及工程造价专业。

所学专业不属于上述学科门类专业范围的报考人员，其累计从事工程咨询业务的年限均相应增加 2 年。

九、《暂行规定》中所称“学历、学位”，是指国家承认的国民教育系列学历、学位，包括参加普通高等教育、成人高等教育、电大开放教育、网络远程教育、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所取得的学历、学位。本人应完成学业并获得相关学历、学位证书（肄业证书、结业证书除外）。

十、《暂行规定》中所称“从业年限”，是指报考人员自参加工作之日起累计从事工程咨询业务时间的总和，计算截止日期为考试当年度的 12 月 31 日。

十一、《实施办法》第六条（一）中所称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是指中国工程咨询协会组织评选的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以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组织评选的全国优秀勘察设计金、银奖所附获奖证书或获奖名单中所列人员。

上述人员可免试部分科目，只参加《项目决策分析与评价》和《现代咨询方法与实务》2 个科目的考试。

十二、《实施办法》第六条（二）中所称“工程技术类职业

资格证书”，是指列入国家职业资格目录的工程技术类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具体包括：监理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注册核安全工程师、注册设备监理师、一级建造师、注册土木工程师、注册电气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注册化工工程师、注册环保工程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城乡规划师、一级造价工程师。

取得上述职业资格证书并从事工程咨询业务工作满 8 年的人员，可免试部分科目，只参加《项目决策分析与评价》和《现代咨询方法与实务》2 个科目的考试。

十三、港澳台居民符合报名条件的可报名参加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港澳台居民持内地高等学校毕业证书的，可以直接填报相关信息；持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或者国外高等学校学历、学位报考者，其学历、学位须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

十四、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收费为经营服务性收费，收费标准为客观题科目每人每科 130 元，主观题科目每人每科 150 元。

十五、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证书实行纸质证书和电子证书双轨制。证书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监制、中国工程咨询协会用印。中国工程咨询协会通过各地方工程咨询协会发放纸质证书，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通过“中国人事考试网”提供电子证书下载和查询验证服务。

十六、2016 年印发的《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关于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说明的通知》（中咨协培〔2016〕65 号）作废。

